

樟树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由樟树市交通运输局结合樟树市人民政府网站、樟树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等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樟树市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zhangshu.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樟树市交通运输局联系（地址：江西省樟树市杏佛路 79 号，电话：0795-7169929，邮编：331200）。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市交通运输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

通知》（国办发〔2020〕17号）的要求。同时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及社会群众关注关切，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推进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一）主动公开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条例》和市政府的总体要求，精准把握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积极稳妥，及时准确，公开、公正、便民。2021年，我局根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对政府动态、机构职能、领导信息、财政预决算、规划计划、等内容进行公开，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主动公开信息102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1年，我局没有接到网上依申请公开件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也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根据我局工作实际，利用电子屏幕等方式进行宣传，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学习《条例》、了解《条例》，关心支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对政府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营造政府信息公开浓厚氛围。定期对信息发布员开展培训，规范信息发布。要求信息发布员严格按照《条例》及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加强平台建设，拓宽信息公开方式，创新运用政务新媒体、手机APP、两微一端。强化网站监管，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第一平台作用。

(五) 监督保障

我局多次召开班子会布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事宜，并成立领导小组，设立专职联络员，全面开展政务信息工作，对不规范之处及时进行整改，并将上级要求严格落实到位。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25		
行政强制	4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网站部分栏目更新工作有时存在延迟,公开信息数量不够多,质量水平有待提高。针对这种问题,要求我局在来年的政府信息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做好政府信息更新工作;落实责任,明确分工,调动局信息发布工作人员工作积极性,扩大公开内容,增加公开信息数量;同时要求信息发布工作人员把好质量关,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度,本机关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樟树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 1 月 19 日